

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(通知)

社科规划办通字[2015]39号

2015年度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 成果文库》入选通知

王腊宝 同志：

经专家评审并报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，
您申报的《澳大利亚文学批评史

_____》入选2015年
度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》（批准号为15KWW005）。

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》的设立和评选，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精神的重要举措，是推进学术创新、引导学风建设的重要途径，也是国家表彰奖励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的重要形式。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》入选成果反映了当前我国哲学社会科学研究相关领域的领先水平，代表着较高的学术荣誉。我办将对入选成果作者颁发荣誉证书，给予表彰鼓励。

未受到国家社科基金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的入选成

果，将作为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予以资助，资助金额为20万元（属于教育部各类项目和中国社科院重大项目成果的，由于原资助强度较大，只予立项并资助出版，不再给予研究经费）。

关于后续相关工作，请注意以下事项：

1. 请参考评审专家意见（附后），对成果进行修改完善。要严格遵守学术规范，务必杜绝学术硬伤，认真核对数据资料，仔细推敲文字表达，努力打造学术精品。请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标准，编制学术著作索引，并做到引文、注释、参考文献符合规范。请务必于2015年11月30日前将修改稿送我办指定出版社（出版社责任编辑会主动与您联系）。

2. 为加强成果宣传推介，请提供以下材料：

①成果概要。请拟定8000—10000字的成果概要，具体包括研究的目的、意义及研究方法（略写），主要内容、重要观点（详写），学术创新、应用价值以及社会影响和效益（略写）。请配合指定出版机构做好2015年度《国家哲学社会科学成果文库概要》编辑出版工作。

②成果简介。请提供1500字左右的成果内容简介，重点介绍主要观点及创新之处。

③作者照片及简介。请提供作者（主编）清晰正面半身数码照片（宽10厘米，高8厘米，300万像素，TIF或JPG格式，生活照、工作照均可），并附作者（主编）简介，

包括姓名、工作单位、专业职称、主要学术经历、代表作品等，篇幅不超过400字。课题研究其他参与者最多可提供两人照片及简介（照片为正面半身二寸，300万像素，TIF或JPG格式，简介不超过200字）。

请于2015年10月20日前将以上材料发送至我办智库联络处邮箱 ghbdyc@126.com。

3. 对于入选成果，我办将按照“统一标识、统一封面、统一版式、统一标准”的方式，组织重点学术出版社于2015年3月底前出版。请配合指定出版社做好相关工作。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长安街5号全国社科规划办智库联络处（100806）

联系人：孙彦忠

联系电话：(010) 63098241

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

2015年9月1日

